



# 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坚持“最严格”，突出“长牙齿”，保护利用黑土地—— 节约集约用地 严守耕地红线

本报记者 刘希阳

悠悠万事，吃饭为大。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我国以占世界9%的耕地、6%的淡水资源，养育了世界近1/5的人口。事实证明，想要端牢饭碗，就得保护好耕地。

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中央到地方不断提高耕地保护战略意识，实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防死守18亿亩耕地红线。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要强化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完善土地执法监管体制机制，坚决遏制土地违法行为，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

哈尔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始终坚持以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持“最严格”的主基调，突出“长牙齿”这个关键，严格落实中央“藏粮于地”的战略要求，保护好利用好黑土地这个“耕地中的大熊猫”，担起保障粮食安全这个重大责任。

今天的耕地就是明天的饭碗。我们要牢牢守住中华民族永续发展根基，不仅要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更要以对国家和人民、对子孙后代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加强耕地质量建设与管理，走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新路子，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做到“藏粮于地”，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端好“中国饭碗”。



## 划红线——

### 珍惜自然资源 守护每寸土地

该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维护国家“五大安全”的政治责任，按照“珍惜自然资源，守护每寸土地”的原则，全面准确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省委省政府建设“六个龙江”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打造“七大都市”的发展目标，统筹规划哈尔滨蓝绿空间和建设空间，编制《哈尔滨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凸显哈尔滨维护国家生态安全和粮食安全重要战略地位，发挥“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和“北方生态屏障”的重要作用。特别是在编制哈尔滨市国土空间规划过程中，严格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科学划定“三区三线”，将“三区三线”作为调整经济结构、规划产业发展、推进城镇化不可逾越的红线，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和节约用地制度，严格落实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等国土空间规划约束性指标，完善耕地保护激励和约束机制，切实履行耕地保护责任，确保国家已经明确的2020年全国18.65亿亩耕地和15.46亿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实至名归，规模不减少。

## 守底线——

### 保耕地数量 提耕地质量 管耕地用途 挖耕地潜力

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采取一系列“长牙齿”的硬举措，坚持“保资源、护发展、守红线”三管齐下，“严考核、强监管、促整改”多措并举，保耕地数量、提耕地质量、管耕地用途、挖耕地潜力，为保证粮食有效供给提供可靠保障。

党政同责尽职责。采取从实际出发合理确定并带位置落实的办法分解落实省级下达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层层签订责任状，压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并终身负责。完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及永久基本农田核实整改补足工作。完成耕地后备资源调查评价及开发利用规划，进一步摸清全市耕地后备资源家底。“十三五”期间，完成省政府下达给我市的耕地保护目标任务，全市耕地保有量始终稳定在198万公顷以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在158万公顷以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率达到80%以上，各级行政区域规划期内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责任目标全面完成。

主动作为抓保护。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黑土地保护重要指示精神，坚决扛起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政治责任，统筹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将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工作不折不扣坚决彻底整改到位。与市农业农村局联合印发《哈尔滨市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工作操作流程（试行）》，进一步夯实制度基础，明确监管职责，理顺各个环节，并将其纳入区、县（市）级政府年度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内容，确保我市建设占用耕地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工作全方位依法推进。

占补平衡促发展。进一步加强耕地占补平衡的监督管理，确保补充耕地项目新增耕地的数量质量真实准确。充分利用跨省域补充耕地国家统筹政策，组织指导各区、县（市）调查挖潜后备资源潜力，建立符合国家要求的补充耕地项目，不断产出更多符合国家统筹易地耕地占补平衡指标，为乡村振兴提供资金保障。

## 查违法——

### 遏制乱占耕地 整治耕地“非农化”

民以食为天，食以土为本。万物土中生，有土斯有粮。

2020年7月，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印发《关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的通知》，提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八不准”。1.不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房。2.不准强占多占耕地建房。3.不准买卖、流转耕地违法建房。4.不准在承包耕地上违法建房。5.不准巧立名目违法占用耕地建房。6.不准违反“一户一宅”规定占用耕地建房。7.不准非法出售占用耕地建房的房屋。8.不准违法审批占用耕地建房。

2020年9月，国务院印发《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提出耕地保护“六个严禁”。1.严禁违规占用耕地绿化造林。2.严禁超标准建设绿色通道。3.严禁违规占用耕地挖湖造景。4.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扩大自然保护地。5.严禁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建设。6.严禁违法违规批地用地。

该局不断扎紧执法监督的笼子，完善土地执法监管体制，建立部门监管协同机制，健全多级土地执法巡查网络，运用“天上看”“地上查”“网上管”“随手拍”的监管手段，把日常监管的触角延伸到村。组织开展卫片执法检查以及“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违建别墅清查整治工作和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等专项行动，查处违法违规“大棚房”“违建别墅”“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及其他占用耕地的违法建设行为，并要求该复耕的坚决复耕，该拆除的坚决拆除，涉嫌触犯《刑法》应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移送公安机关的坚决移送，有效震慑违法者，遏制乱占耕地和耕地“非农化”等现象的发生。

